

初升的太阳

品味人生 抒写真情

一个平凡人的前半生

一曲真实与荒诞交织的青春之歌

孟昕◎著



武汉出版社
WUHAN PUBLISHING HOUSE

初升的太阳

孟昕◎著



(鄂)新登字08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初升的太阳/孟昕著. —武汉: 武汉出版社, 2012.5

ISBN 978-7-5430-6972-5

I. ①初… II. ①孟…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98582号

书名: 初升的太阳

著 者: 孟 昕

出版策划: 凤凰树文化

责任编辑: 张建平

特约编辑: 杨 罡 高 兰

装帧设计: 凤凰树文化

出 版: 武汉出版社

社 址: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490号 邮 编: 430015

电 话: (027) 85606403 85600625

<http://www.whcbs.com> E-mail: zbs@whcbs.com

印 刷: 北京市后沙峪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9.375 字 数: 214千字

版 次: 2012年9月第1版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6.00元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由承印厂负责调换。

一个平凡人的生命轨迹

宋清海

生命犹如天空繁星，大星小星都有发光的权利，小人物的经历也是生命进程的轨迹，尽管如小草一般，但大地上如无小草，谁给大地穿上春天的新装呢？小说通过一个孩子的眼睛看世界，看亲人，看家乡小镇，看他的小学和初中同学，看三年饥荒，看“文化大革命”，看知青上山下乡……一个平凡的生命去看平凡的世界。

这是个普通的孩子，然而，平凡人的庸常生活是历史的基本轨迹，人民创造历史的观念也许应该这么理解，这个孩子所见世界就有着不平凡的意义。每一个人的经历都是一个丰富的故事，一个个人的故事汇成数千年的人类历史。然而，浩如烟海的史书何曾记录一个小民的生活？

小说以第一人称的形式记录一群平凡人的生活。优美抒情的文笔，幽默生动的描写，史诗般的叙事方法，为我们提供了一幅真实感人的生活图景。个人、家庭、心灵、社会，主人公的成长与江南新兴工业小镇的发展紧密相连。独特细腻的孩子视角，丰富的阅历知识，使小说耐人寻味、引人入胜，同时引发我们对人生、爱情、宇宙世界的思考。

发育像里小里大，呈紫空天破的命主
幽碧我命主呈世而强出海入小，降对出共
小示破土献大野，跳一草小破管易，查时
解好小？旋紫清幽天春土翠献大健新，草
聚香，人紫香，果世香都期幽干将个一站
字三香，举同中时咏举小幽献香，赠小交
下山土香破香，“命革大得文”香，就附
，果世幽凡平香去余生幽凡平个一……
幽人凡平，而熟，干将幽献香个最好
幽世幽人，世熟本基幽支幽呈幽生常幽
而干有个好，敬幽公登幽幽书幽会聚幽支
幽人个一香，义聚幽凡平不香序聚果世更
始幽人个个一，事幽幽富丰个一景幽幽强
幽破幽，而熟，支幽支人幽平干将幽玉事
？幽生幽凡平个一来幽管幽许支幽幽

C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初升的太阳·····	001
第二章	青青园中葵·····	052
第三章	文革动乱·····	099
第四章	“五七”道路·····	146
第五章	子 衿·····	184
第六章	目尽南飞雁·····	232

第一章 初升的太阳

生命的历程孕育着希望与神话。人类的苦难与梦想日复一日在心灵中进行创作，并以神话的形式表现出来。古希腊、古埃及、古罗马灿烂的文明，在爱琴海、尼罗河、亚平宁山脉留下不朽的奇迹。人类优秀的儿子荷马、但丁、莎士比亚以旷古的喉音唱出沧桑的歌声。在东方，古老的中国，这片黄色的土地，女娲补天，精卫填海，大禹治水，夸父追日，一代代人憧憬渴望，编织着一篇篇美丽的神话、动人的传说。如今，古老的神话传说已经逐渐被人遗忘。电脑，基因，克隆，生命不再神秘。宇宙飞船，星球大战，破灭了人们对天堂的最后向往。物质战胜了精神，物欲腐蚀了理想。在这喧嚣的尘世，我，一个最后的行吟诗人，一个穿越时空的流浪者，高举起堂吉诃德的长枪……古老的神话又在我的心灵中编织创作，闪烁出一道道五色目迷的光彩。我被诱惑、迷乱、陶醉了，情不自禁提起了笔。

混沌初开，我赤身裸体来到这个世界上。我曾努力去寻找我出生时与众不同的迹象，但是没有结果。我出生时既没有现霹雳红光，也没有一通灵宝玉。我曾仔细地追问过母亲，在我出生之前她做过什么瑞祥的梦。母亲认真地想了想，摇摇头说没有。据母亲说，我刚到人世无声无息，这未免有点令人沮丧。给我接生的那个枯瘦如柴的接生婆倒提起我的双脚，在我通红的屁股上狠拍一巴掌。“哇”——我哭出声来。一哭就不肯停息，声震屋宇。听到我洪亮的哭声，母亲长松一口气，疲倦的脸上露出笑容，向接生婆投去感激的目光。

两个小时前，母亲沉重的身子静静地躺在床上，预产期已经过去，她还是毫无征兆。此时的我仿佛依恋着母亲温暖的子宫，对外面的世界还有些畏惧，这使母亲感到不安。接生婆已经守候了两个多小时，她疲惫不堪，又到母亲身边检查了一遍，听一听，摸一摸，起身说：“还早。”她便收拾她那永不离身的背箱要走。我的父亲不在家，夜深人静，母亲独自一人，挺着沉重的躯体，她恳求道：“你别走，孩子要是出来，你不在，半夜三更，我到哪儿叫你。”母亲预感到她的小儿子今天晚上一定会出来，今天是个不寻常的日子。接生婆答应留下了，她在母亲床边的一张竹床上铺开母亲为她临时准备的被褥躺下休息。两个小时后，石破天惊，我出世了。

我出生在古称“江南西道”的一个小镇上，简陋低矮的土坯房比耶稣降生的马厩好不了多少。一个九岁的女孩走进产房，端来一碗红糖煮鸡蛋，恭恭敬敬递给接生婆。接生婆伸出瘦骨嶙峋的手接过盛着糖水鸡蛋的碗，嘴唇颤抖着，嘟囔一句：“第一百个了，我吃了一百碗喜蛋。”那时，小镇上还没有一

所像样的医院。给产妇接生都是一位年纪很大的名其曰卫生员的接生婆。人们经常看到她瘦小的身躯挎着小药箱走街串户普度众生。凭着她的热心和经验，我平安地降生了。后来，这位接生婆又帮人世间收留下几个婴儿，据说是八个。在她几十年腥风血雨的生涯中，一共为这个世界接生了一百零八个婴儿，这正好与一部中国古典小说中的一百零八好汉相符。三十六天罡，七十二地煞。不过这一百零八个婴儿，除了我有点来历，其他的婴儿只是偶然落入这位接生婆之手，恰巧数字相合，一切事实证明他们都是平庸之辈，绝无半点天罡地煞之气。那部古典小说写的是中国九百年前宋朝的故事。小说中放走妖魔的人叫洪太尉，是宋朝里的大官，相当于我们现在的部长级干部。说起历史上的赵宋王朝，中国老百姓人人都知道精忠报国的岳飞就是被宋朝一个叫秦桧的宰相害死的。据历史学家们说，那个宋朝在中国历史上还是比较宽容的呢。可想而知，中国的历史一直是多么的严酷。虽然许多人并不因为自己的黄皮肤黑头发自豪，我还是感谢着那位帮我出世的热心的老婆婆。老婆婆默默无名，很快遭人遗忘。就是她亲手超度的那帮忘恩负义的家伙，恐怕没有谁记起她。唯有我至今仍在默默地敬祭悼念着她。

接生婆一记巴掌，将我从困厄中惊醒。我放开喉咙，唱出人生第一支悲歌。我已记不清对这个世界的第一印象如何。不过，据母亲说我的哭声很悲伤，两脚翻蹬，似乎已经感受到了这个世界的冷暖炎凉。都说哭泣是婴儿的语言。那么，我的哭声正是为了将来的坎坷生活，为了人生的苦难岁月，而呼喊，而高歌。事实证明，是这样，我的一生就是由那第一声哭泣定下了人生的音符和调式。如今，我在人生旅途寂寞地走过五十多个春秋。古人云：三十而立，四十不惑，五十知天命。我而

立之年未立，不惑之年还充满幻想，知天命却从不肯向命运低头。我抑塞磊落，曾寄希望于那样一种力量，如半世纪前那重掌一击，将我从困顿中警醒。

我的名字叫孟昕。这是我那只念过小学的父亲取的名字。我的父亲是一个铁路火车司机。在我出生的那个秋日美丽清爽的早晨，父亲开着一列长长的火车风驰电掣赶回家。他跳下机车，身上满带着烟尘、油渍、汗水，大步跨进家门。他奔到床前，将我捧在手上。父亲身上散发着一股浓浓的气味，是火焰和男子汉的气味。这股热火火的浓烈的气味，直沁入我肺腑，足足让我窒息了三十秒钟，咧咧嘴我放声大哭起来。此后过了二十年，命中注定地我顶父亲的职当了名铁路工人，时常满怀豪情一身尘灰油渍，汗水淋漓地重温父亲最初带给我的这股粗犷豪迈的男子汉气味。

当年，那个彪炳千古的清晨，父亲将我托在他那双粗壮的臂弯里，仔细地端详我红扑扑的小脸蛋，小鼻子，小眼睛，厚嘴唇，其貌不扬，一个闹天宫的猴王脱胎。父亲喜滋滋，走出门，走入明亮的晨光里。抬头，望见东方喷薄如火的朝霞，灿烂无比，太阳正冉冉升起。初升的太阳如金盘一样光芒四射，照耀着他工作的铁道工厂，照耀着小镇林次栉比的烟囱和建筑，照耀着江南这一片广袤的土地。父亲由衷地从心里升起一股豪情和喜悦。他那双开火车握铁锤粗糙的大手翻了三天字典，才找出一个能表达他那天清晨浮现在心头的印象和感觉的字：“昕”。父亲很得意，我也挺满意。后来，我粗识文字，去翻过《辞海》，查过《词源》。我捧出那沉甸甸包罗万象的大书，心中带着几分欢欣，几分虔诚翻开来。“昕，黎明日出时，《礼·文王世子》，天子视学，大昕鼓徵所以警众也。”孟昕，初升的太阳，真是响亮非凡的名字，天生我才必有大用。

父亲虽然只有小学文化，但当时却不能小瞧。在当时，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初中生就算是知识分子。随着人们掌握的知识越来越多，文化越来越高，如今的知识分子头衔恐怕要大学以上学历才算了。譬如我读了几十年，破了万卷书，只是屁股没有沾大学课堂里的木板凳，就没有混进知识分子队伍。

在一本厚厚的《世界近代史大事记》上，翻到我出生的那一年，我看到有这么一些记载：

二月，苏联共产党召开二十次代表大会。

九月，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

三月二十三日，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成立。

四月二十六日，矗立在天安门广场上的人民英雄纪念碑工程完成。

六月，波兰发生“波兹南事件”。

七月二十六日，埃及宣布苏伊士运河国有化。

十月二十三日，“匈牙利事件”发生。

十月二十九日，第二次阿以中东战争。

这些似乎与我的出生没有什么内在联系。我的出生这个世界竟没有什么特别的反响和征兆，我有点失望。但是我没有放弃追求，孜孜不倦，探幽索隐。功夫不负有心人。正史没有，别传可寻。终于，我了解到了一个秘密。这个秘密在我出生之时降临，几十年天机不露，当我获知这个秘密，一切困惑和忧虑随之而解。这秘密我是从一部不起眼的三十二开薄书里看到的。这部书虽然标着风行一时的科幻小说名称，但我从书的字里行间看出这正是非常巧妙地描绘了我出生的故事，解答了关于我从哪里来将要到哪里去的问题。世人不具慧眼，何方高人写下这部天书。我以为这是揭示人类原始的秘籍，这是查卜人类未来的《易经》。书中有这样一段叙述：

茫茫宇宙空间，一艘飞船正以光速飞行。太阳系黄道上孤独地运行了亿万年的地球，被一个不速之客造访。这是一艘X星系Y星球人驾驶的宇宙飞船。宇宙自约在二百亿年前近乎无限小的瞬间经历了一次大爆炸之后，便开始了伟大而漫长的演化历程。原子的创造，星系的演化，恒星的演化，行星的演化，以及生命的演化。可怜的地球人吵吵嚷嚷浑浑噩噩刚刚从树上爬下来的时候，Y星人已进入高智能演化。他们的飞船历经艰辛，向星际远行。他们来到太阳这陌生的恒星系。掠过这颗不大不小的恒星的一颗颗行星，发现了地球这颗可爱的蔚蓝色小星球。

飞船绕地球飞行，急速下降，穿过浓稠的大气层，如彗星拖曳长长的明亮的光帚飞向一片大陆，降落在一片茫茫的水滩。四下平展展的细沙，前方一道长堤，长长的望不见头。水面在微风抚动下轻轻地跳跃着细密的浪花，粼粼闪烁。浴波而出一轮又圆又大的月亮，正悬在半空洒下皎洁的银光，照得飞船外壳明晃晃，熠熠生辉。Y星人走出飞船，不约而同仰望宇宙空间。他们看到满天星斗，一轮皓月。宁静的夜空真美。这异星的美丽奇景使Y星人油然而生赞叹之情。这是一颗经过很好演化自然条件良好的星球。一阵感叹，一番抒情，Y星人恢复理性，开始修理飞船。他们的飞船在以宇宙黑洞为时间隧道穿越而过时，被强大的射线，塌缩的重力场击伤。一个同伴牺牲了。他们决定将同伴的遗体留在这星球上。物质生命的生生灭灭是自然的法则，他们珍惜生命，不畏惧死亡，崇尚智慧，不留念肉体。无色透明的液体在飞船旁轻轻地淌过去，微微的声响更衬托出四周的寂静。将同伴的遗体轻轻放入水中，随波逐流很快消失在远方。星光闪烁，雾色朦胧。这时，只见远远的一条白浪迅急滚来，水面不再平静，传来隆隆的响声，

脚下涌起一朵朵浪花。起风了。Y星人鱼贯走入飞船，仓门关起，飞船徐徐上升，旋转加速，倏忽消逝在夜空。强烈的音爆，这片水面如晴空响了个炸雷。

许多年后，饱经了岁月的风霜，生活的磨难，对人生的迷惘惆怅与日俱增，追本溯源，从这本神秘的小书，我得到启示。地球上的人类没有想到，那从遥远的星际而来具有超能的Y星人也没有想到。那时，那刻，宇宙间正进行着一桩前所未有的灵与肉的大飘移，大转换。一个超人的生命的种子洒落在地球的土壤里。

公元一九五六年农历八月十八日，还有一件事应该在史书上记一笔。接生婆是个有点文化的人，她拿出带来的几张报纸。我出生数分钟后，洗浴全身，包裹在襁褓之中。缺少布，尿片的夹层中间垫了张旧报纸。这张报纸上大铅字印着一通栏标题——《坚决肃清胡风集团和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又一出历史悲剧重演了。

我荣幸，正当我为着开始人生的苦难而哇哇大哭的时候，一个中国现代史上少有的正直的学者也正开始着新的更深一层的苦难岁月。我们素昧平生，然而患难与共走过三十年。二十几年前，一生为文学奋斗而又为文学受难的我所景仰的老人离开了人间。据说他老人家在弥留之际，给他正要报考大学的外孙留下遗训，不要报考文科。这令许多人感叹。费了许多年踌躇，我却在步他的后尘，又要迈进这炼狱之中。当年，那张夹在尿布中的报纸，被我狠狠地溺了一大泡尿，以示愤怒和轻蔑。

二

我的基因，从父亲那里带来，既有遗传，也有变异。我

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是改良还是退化？我的个子一直不高。读书时，全班同学排队我总是排在最前面。母亲总是对别人说我长得晚，将来会长起来。其实，我一直长到母亲说的将来也没有父亲高。父亲说：南方的大米不养人。

凡是见过我父亲的人都说我父亲一看就是典型的北方汉子。身材魁梧，四方脸膛，严肃坚定，性格耿直。上世纪中叶，中国共产党千军万马如摧枯拉朽般从东北一直打到西南，红色铁骑后面是浩浩荡荡的支前民工独轮车队，再后面就是我父亲这些新中国建设者的铁路大军。当年，我父亲独自一人从遥远的东北来到江南，血气方刚，过黄河，跨长江。举目茫茫，身旁没有一个亲戚朋友。他不分昼夜，驾驶着火车头，轰隆隆，拖拽着长长的车厢，巨龙一般风驰电掣。炉火映红了他的脸膛，他敞开胸怀，眺望远方，任着劲风扑面而来。漫长的千里铁道线维系着他的情感和思念。每当乡思涌上心头，伸手拉响汽笛，笛声回荡在大地上空。长鸣的汽笛呼唤着远方的亲人。两年后，母亲带着我的姐姐和大哥从北方追随父亲也来到江南。从此，父亲铁心踏地，在这片新的土地上，开始新生活。几年后，他一连又添了三个儿子。他最小的儿子，也就是本书的主人公呱呱落地时，他正跨入而立之年。

父亲是个性格刚强的人。对我们几个孩子，很少流露出感情。在我的记忆中，他没有带我们看过一场电影，上过一次公园。自从我双脚踏上地面会走路以来，他就没再抱过我一次。我看到别人家的孩子在父亲的带领下散步大街上。那些孩子爬上自己父亲的脖子，两腿跨着骑马马肩肩，高高地由父亲驮着，幸福无比。我没有过这种享受。在我家平房门前小院里，我只能在父亲饭后喝了点酒心情高兴时蹭到他身边，攀着父亲粗壮的胳膊，弯起脚打个晃晃。有时，父亲不耐烦脸色一沉，闷闷

地哼一声，我赶紧躲开他，畏缩地立一旁看着他伟岸的身躯。父亲的胳膊比我的大腿还粗，大手那么有力。我见过他拿一根比手指还粗的钢条很随意地拧成一只捅灰的炉钩。只要他轻轻一送，我就能坐上他的肩头。但是，我视那肩头比皇帝的龙椅还神圣。

小时候，我时常站在门槛内百无聊赖倚着门框，一只脏手指塞在嘴里吮吸着，两条黄鼻涕黏在腮帮子上，目送着父亲宽厚结实的背影走进炫目的霞光里。父亲去开火车，无论白天黑夜，刮风下雨，只要听到叫班父亲就立即出发。白天我会看到骑自行车的叫班员急匆匆而来，急匆匆而去，那辆破车除了车铃到处都在响。夜里，宁静的小镇时常回响起叫班员的声音。“张小三，六八〇七，一点五十四开。”“王老四，五二一八，二点零六开。”六八〇七、五二一八是列车编号，叫班员喜欢把〇叫洞，一叫幺，七叫拐。梦乡被打破，四邻被吵醒，大家都是铁路上的也已习以为常。夏夜，路旁草地飞舞着流萤，我趴在窗口望着父亲的手电光消失在星空里。寒冷的冬夜，父亲顶风冒雨走出门。窗外北风呼啸，屋里寒气袭人，我使劲往被窝里缩。想着父亲在黑夜里与风雨搏斗，心中说不出的崇敬。每当父亲下夜班回来在家中睡觉，我们都轻手轻脚，说话也不能大声。

父亲永远是母亲谈论的主题。听母亲说，父亲有过几次危险的经历。父亲那几次危险的经历被母亲当做故事娓娓道来，我听来是那么富有传奇色彩，惊心动魄。母亲的叙述在我的心灵中塑造出一个英雄父亲。谁也不能批评儿子对父亲的崇拜。

有一年夏天，父亲开的那辆火车头在工厂大修，这样的大修每隔一段时期都要进行一次。小时候，我常到父亲上班的工厂里看工人修火车头。火车头推进工厂，炉子里的火熄灭，

锅炉里的水放净，轮子拆下来。在以后的日子里，我的双腿能够自由地跨过门槛，任意地在街道、学校，还有工厂漫游。那是我生命里程的一段宝贵的时光。我从课堂学不到什么知识，无心念书到处闲逛，消磨掉许多似金的光阴。工厂阔大的厂房是那课堂无法相比的，就是学校开会的大礼堂也差远了。高大的火车头从阔阔的大门开进开出。站在大车库里，向穹窿般的屋顶仰望，脖子都酸了。一排排天窗被油烟染黑，透进缕缕阳光，灰雾蒙蒙。厂房的中间卧着两台正在修理的机车。横七竖八的铁轨上停放着许多大小车轮。许多工人在劳动。机器声轰轰隆隆，震得人透不过气来。铁锤声叮叮当当，电焊的火花放射刺眼的闪光，头顶上天车来往穿梭。我目不暇接，小心翼翼双脚跨过地上一汪汪油污。巨大的升降机把庞然大物的火车头顶起来。火车肚子被打开，那些工人爬上爬下，钻进钻出，好似筑巢的蜂。浑身满是烟尘油垢，脸上乌漆抹黑，一双眼睛白多黑少。他们给机车换上各式各样的新零件，再将火车头落下来，装上新轮子。

机车修好后，刷上新漆，整座火车头巍峨峨峨，乌黑发亮。比人还高的铁铸车轮漆成大红色。轮子边缘用白漆画一道圈，红白对比极醒目，漂亮极了。焕然一新的火车头停在工厂内，时刻准备出发，开上铁道线，拉上长长一列车厢驰骋千里大地。

一天，父亲的火车头刚刚修好，停在车库里。他登上机车去做最后的检查。父亲是司机长，是这辆火车的头头。那天，他在机车上上下下看了一遍之后，拿着一只手电筒从还没有封口的膛孔钻进锅炉，想再看看锅炉内部情况。正当父亲在黑洞洞的锅炉里一丝不苟对工作极端负责地检查时，工厂里给火车头点火的工人来了。他刚刚酗酒不知锅炉里还有人，也不呼喊警告，咣当一下把入口关起来，随即摇摇摆摆蹒跚而去。

父亲被关在密闭的锅炉内无法出来。一片黑暗。他大声呼喊，用手电敲击炉壁。厚厚的一层钢铁阻隔了一切声音。嗓子喊哑了，电筒敲碎了，父亲憋得满头大汗，几乎绝望。事后父亲向母亲讲述这一经历，当然他有些轻描淡写，但是母亲听得惊恐万分。她知道，机车很快就要上水点火，父亲如果出不去，就会被水淹死，然后高温下沸腾的水汽把他煮成泡沫。当这一切已成故事，她向我们复述时，还心有余悸，叹道：真险啊！

父亲当然没有英勇就义。我知道，父亲必将逢凶化吉。我看过神通广大的孙悟空的故事。孙悟空被西天路上的妖魔用魔瓶罩住，魔瓶法力无边，凡是装进去的人，一会就化成水。据说孙悟空在魔瓶里也险些玩完，屁股上的老茧都软了。他急中生智，用脑后的毫毛变把金刚钻，把魔瓶钻了个洞。魔瓶漏了气，失去了魔法，孙悟空就跑了出来。父亲没有会变金刚钻的毫毛。他后来在情急中忽然想起机车锅炉底部有一个小排水孔，是在上水前最后才堵上的。他飞快向那里爬去，看见了一束微细的亮光。感谢上苍，这只排水孔还没有被堵上，希望的光从那里射进来。父亲庆幸着，扑过去。小孔只有拳头大，父亲筋疲力尽，将手从小孔伸出去摇动着，直到被人发现。

父亲得救了。事后，那位不负责任的点火工人对父亲说：“司机长，你命不该绝。如果我不闹肚子，急于上厕所，那只排水孔早就堵上了。”言下之意，父亲得救还应归功于他的肚子。

点火工人为什么会闹肚子？据说是前一天晚上吃了一只冷肉粽。那只肉粽从初五放到二十都变味了。他为什么吃这变味的肉粽呢？原来他与老婆吵架，老婆罢工，拒绝给他做饭。他老婆为什么跟他吵架？是为了某一件小事。什么事我也无法刨根问底交代得清楚了。别人夜间曾听到他家传出争吵声，第